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按期收回理财产品收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12日与大唐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大唐财富唐诺私享4号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，合同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1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披露的《关于投资大唐财富唐诺私享4号私募投资基金的公告》。

按合同约定，2016年12月20日，为该产品收益计提日，本次应收理财收益129.16万元，实际收到129.16万元。

二、公司于2016年10月11日与大唐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大唐财富唐诺私享3号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，合同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14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披露的《关于投资大唐财富唐诺私享3号私募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》。

按合同约定，2016年12月20日，为该产品收益计提日，本次应收理财收益89.42万元，实际收到89.42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